

國泰金控 113 年度智慧財產管理計劃暨執行情形

本公司近年來持續拓展並深化海外市場之品牌經營，並積極推動金融創新與數位轉型，然品牌經營與金融創新均奠基於智慧財產，爰建立智慧財產管理制度，期透過完善之智慧財產管理機制，強化公司治理，以保公司永續經營。茲就本公司 113 年度智慧財產管理計劃暨執行情形，重點摘錄如下：

一、 專利

1. 為掌握金融科技專利發展之趨勢及風險，並有效保護本公司金融創新技術研發成果，本公司「集團專利發展政策及計畫」如下，現階段集團專利管理將持續遵循「質與量並重」之目標，強化關鍵專利與推動專利量的累積，鼓勵同仁主動研究創新，並積極爭取及維護各公司專利。

集團專利發展政策及計畫		
階段	目標（時程）	重點工作
Stage 1：防禦階段	短程目標： 量的累積(105-106)	1. 就核心且市場價值高之技術先行申請專利，以避免他人干擾阻礙並排除他人模仿侵害 2. 鼓勵創新文化，提升集團創新形象 3. 學習專利專業知識 4. 集團內技術分享
	中程目標： 質與量並重(107~迄今)	1. 強化關鍵專利 2. 持續推展量的累積，以符合外部評鑑指標及評比標準
Stage 2：攻擊階段*	長程目標： 以專利為競爭武器或獲利工具	1. 搭配授權及專利訴訟，發展競爭導向之專利規劃 2. 儲備商業談判籌碼

*將視金融市場發展狀況及競爭對手採行之策略，動態評估本階段目標與工作。

2. 本公司規劃專利申請，著重關鍵技術並配合各單位業務發展需求，於撰寫申請專利範圍時，將使用及授權場景納入考量，以提升本公司專利品質。按金管會 113 年 10 月 4 日銀局(法)字第 1130273210 號函揭櫫之意旨，金融機構得就其業務及管理需要而開發之金融科技專利與技術授權他人。爰此，本公司未來如擬進行專利與技術授權，將依前揭函釋規定辦理。
3. 本集團各公司均有制定專利管理辦法，本公司每年至少召開一次集團專利會議，定期就集團專利申請狀況及管理制度進行檢視、優化及分享，並每年舉辦集團專利教育訓練，厚植集團同仁專利知識及能力。已於 113 年 10 月 21 日線上舉辦本年度集團專利教育訓練，並因應開發實務需求，將開源軟體專利申請納入教材，以利公司同仁適法運用開源，並取得專利權，保護公司研發投入。

4. 本集團各公司均有制定專利獎勵試行要點，鼓勵同仁就其所屬業務積極研發創新，金控每年召開專利獎勵審查委員會，並定期檢視獎勵措施及評分項目。本年度金控專利獎勵提案共計 8 件，由委員針對專利之商業價值性、技術性、未來發展性進行評分，並依要點核發獎勵金額。本公司已於 113 年 10 月 17 日依實務需求完成「專利獎勵試行要點」之專利獎勵審查表修訂並公告。

二、商標

1. 本公司於 93 年訂定集團商標管理辦法，就集團商標進行規範及控管，為精進商標管理機制及運作成效，本公司於 110 年導入臺灣智慧財產管理規範(TIPS)，並於當年度及 111 年取得 A 級驗證結果，113 年再次通過 TIPS A 級驗證(證書有效期間至 11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年度商標管理政策及目標及執行情形如下：

商標管理政策	商標管理目標	預計時程	執行情形
持續完善商標管理制度	依 111 年 TIPS A 級驗證結果與 112 年 TIPS 自評報告建議，以及實務作業需求，修訂商標管理辦法。	113 年 1 月 31 日前完成。	已於 113 年 1 月 25 日依 111 年 TIPS A 級驗證結果與 112 年 TIPS 自評報告之建議及實務作業需求完成商標管理辦法之修訂並公告，並於 113 年 6 月 14 日再依實務需求修訂商標管理辦法。
提升員工智慧財產權認知	完成全體正職人員之智慧財產教育訓練一場。	113 年 6 月 30 日前開始，持續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	將於 113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全體正職人員之智慧財產教育訓練；113 年 6 月 19 日之內部稽核時點完成率已達 97%。
	完成權責人員之商標管理教育訓練一場。	113 年 6 月 30 日前完成。	已於 113 年 5 月 9 日完成權責人員之商標管理教育訓練，並留有教育訓練簡報、測驗題、分數統計等相關紀錄。
落實商標管理，維護公司權益與管控風險，維持競爭優勢	加強本公司就相關單位品牌商標或業務專用商標之申請評估。	113 年 7 月 20 日前完成。	已於 113 年 6 月 25 日辦理商標品牌 SOP 教育訓練，採用線上會議之互動方式說明商標對公司之重要性及商標申請之 SOP，藉此提升本公司員工對商標申請程序之認

商標管理政策	商標管理目標	預計時程	執行情形
			知，並於教育訓練之滿意度調查得到高度評價。
	完成金融業務商標之商品及服務項目檢視共 40 件。	113 年 6 月 30 日前完成。	已完成金融業務商標之商品及服務項目檢視共 40 件。
落實商標管理法令遵循	完成檢視涉及商標管理之法令規定。	113 上半年下半年各一次。(6 月 30 日前完成第一次檢視；12 月 31 日完成第二次檢視)。	113 年 6 月已完成檢視上半年涉及商標管理之法令規定，預計於 12 月 31 日前完成第二次檢視。

- 為確保集團商標權與國內外發展規劃一致，本公司每年定期檢視盤點全球商標申請及維護狀況，並隨時配合集團各公司業務發展需求，動態管理各國商標註冊及維運，以追求商標保護之效益最大化。
- 建立商標諮詢機制，對子公司商標申請及使用之疑義隨時提供協助。
- 透過全球商標監看及商標侵權通報處理流程，對涉及損害本集團商標權益之事件採取及時措施，以有效保護本集團商標權與企業形象之識別。

三、 著作權

- 本公司與員工於勞動契約約定，員工因履行職務所生之著作，歸屬本公司所有，本公司並於員工行為守則及工作規則等內部規範中，要求同仁於履行職務過程中，不得侵害他人之著作權。於外部業務合作，亦均明訂著作權之歸屬，並要求廠商保證其權利之合法性。
- 本公司將持續藉由前述作為維護並管理本公司著作權，亦將配合金融及數位化網路科技之快速發展，積極關注著作權法制之發展與適用，並參與相關教育訓練課程，以提升對著作權案件管理之敏銳度。

四、 營業秘密

- 本公司於勞動契約、員工行為守則、道德行為準則及誠信經營政策暨守則等內部規範中，要求本公司人員對因履行業務直接或間接知悉之業務資訊，應負保密義務，權責單位並會定期透過教育訓練及線上測驗，確保人員了解保密義務之重要性。
- 此外，在資安管控部分，本公司自 112 年導入國際資安管理標準 ISO 27001 資訊安全管理制度並於 113 年擴大範圍至青埔機房，且制定各資安管控面項內部規範，

透過實作相關規範以管理和保護本公司資訊資產，以降低資料外洩風險。於發生機密資料外洩事件時，亦會依「國泰金控暨子公司重大資訊安全事件通報暨緊急應變管理要點」等相關規定立即啟動專家小組進行調查並採取緊急措施，以將相關影響降至最低。再者，本公司於「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資訊安全政策」中規定，所有資訊業務委外合約均應包含保密條款、查核條款、罰則及損害賠償等相關約定，以確保業務合作廠商遵守保密義務。

3. 本公司將持續依循前述機制維護並管理營業秘密之保護，如發生營業秘密遭受侵害之事件，亦將進行原因分析，找出被侵害之途徑，修正保護方法及管理制度，以完善營業秘密之保護。

五、 總結

截至 113 年 10 月 19 日之統計，本公司暨旗下子公司智慧財產成果及數量為：

- (1)獲准公告專利總件數 317 件（包含臺灣發明專利 43 件、臺灣新型專利 268 件、臺灣設計專利 3 件、大陸地區發明專利 2 件、大陸地區實用新型專利 1 件）。
- (2)全球取得有效註冊之商標總件數共 1,215 件（大陸地區 537 件、台灣 459 件、國外地區 219 件）。

本公司 113 年度智慧財產管理計劃暨執行情形業已提報民國 113 年 11 月 8 日第 8 屆第 21 次董事會報告，本公司將持續依集團營運目標及發展策略，規劃集團專利、商標、著作權及營業秘密等智慧財產權之管理方針，以作為業務發展之強力後盾。